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年下达2022年昌吉州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补助资金**

实施单位（公章）：**玛纳斯县清水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公章）：**玛纳斯县清水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负责人（签章）：**韩超**

填报时间：**2024年03月28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根据昌州财建[2022]82号--关于下达2022年昌吉州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补助资金（第一批）的通知文件要求，为进一步改善玛纳斯县清水河乡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高居民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促进社会稳定和谐发展，并根据2022年8月19日玛纳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的玛纳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玛纳斯县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玛政办发[2022]33号）的通知文件精神，2023年我乡计划实施玛纳斯县2023年清水河乡各村清洁能源改造及燃煤锅炉整治工程。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内容：  
玛纳斯县2023年清水河乡各村清洁能源改造工程项目的实施促进了我乡人居生活环境改善稳步提升，降低了空气污染，缓解了用煤紧张压力，一定程度上促进了我乡经济发展。提升了我乡群众家庭发展能力。我乡在实施“清洁能源改造”工程中，改善了传统用煤取暖家庭的生产生活状况，引导和帮助传统用煤取暖家庭发展生产，助推了脱贫攻坚成果，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作出了贡献。该项目完成清水河乡乡域内清洁能源取暖电采暖安装122户，本项目于2023年1月开始实施，截止2023年12月已全部完成，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提升了家庭发展能力，改善了居民居住环境。  
3.项目实施主体  
2023年清水河乡各村清洁能源改造及燃煤锅炉整治工程项目的实施主体为玛纳斯县清水河乡人民政府，该单位纳入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有6个科室，分别是：清水河乡农业（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挂农业技术推广站、农机管理服务站、林业工作站、水资源管理办公室、畜牧兽医站、草原站牌子）、清水河乡文体广电旅游服务中心、清水河乡社会保障（民政）服务中心（挂退役军人服务站、政务便民服务中心）、清水河乡农村合作经济（统计）发展中心（财政所）、清水河乡村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生态环境工作站）、清水河乡综治中心（网格化服务中心）。  
编制人数为21人，其中：行政人员编制16人、工勤2人、参公3人、事业编制41人。实有在职人数60人，其中：行政在职17人、工勤0人、参公3人、事业在职40人。离退休人员18人，其中：行政退休人员15人、事业退休3人。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玛纳斯县2023年清水河乡各村清洁能源改造及燃煤锅炉整治工程项目预算安排总额为572.33万元，其中财政资金572.33万元，其他资金0.00万元，2023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572.33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为100%。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截止2023年12月31日，玛纳斯县2023年清水河乡各村清洁能源改造及燃煤锅炉整治工程项目实际支付资金572.3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结转结余资金0.00万元，已上缴国库。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清洁能源改造配套设施建设及改造农户补贴等方面。**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玛纳斯县2023年清水河乡各村清洁能源改造及燃煤锅炉整治工程项目绩效总体目标为：该项目的实施，完成清水河乡乡域内清洁取暖采暖安装122户及配套设施建设。前期到达项目资金572.33万元，工程开工率、验收合格率、验收率、资金拨付率达到100%，冬季清洁取暖采暖安装改造成本小于等于8000元/户，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满足群众冬季清洁取暖的需要，促进清水河乡节能环保型社会发展，改善清水河乡居民的生活水平建设，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使受益群众满意度达到98%以上。  
2.阶段性目标  
根据《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文件的规定，结合项目实施单位的规章制度以及财务相关资料，评价小组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了进一步的完善，完善后绩效目标如下：  
（1）项目产出目标  
①数量指标  
“涉及煤改电村个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个；  
“散户涉及改造户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22户；  
②质量指标  
“煤改电工程质量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8%；  
③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  
（2）项目成本目标  
④经济成本指标  
“煤改电散户改造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000元；  
④社会成本指标  
无该项指标  
④生态成本指标  
无该项指标  
（3）项目效益目标  
①经济效益指标  
无该项指标  
②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居民生活水平”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明显提高；  
③生态效益指标  
无该项指标  
④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为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通过本次部门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2.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此次我单位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对2023年度我单位实施的2023年清水河乡各村清洁能源改造及燃煤锅炉整治工程项目开展部门绩效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对该专项资金的预算编制、项目实施、监督管理、资金支出使用、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受益对象的满意度等开展综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2023年清水河乡各村清洁能源改造及燃煤锅炉整治工程项目实际开展情况，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绩效评价标准  
我单位根据项目的实施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最终形成了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的方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对项目绩效目标预期指标值与实施情况进行比较，以及采取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对2023年清水河乡各村清洁能源改造及燃煤锅炉整治工程项目进行评价。  
4.评价标准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财政部门和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成立绩效评价项目小组  
为确保该项目绩效评价的顺利实施，评价机构组建了绩效评价项目小组。项目小组负责建立联络制度、明确评价责任人、制定评价方案、实施具体评价等工作。  
纳扎尔别克·哈山 党委副书记 乡长 任评价组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检查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审定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李文成 副乡长 任评价组副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组织和协调项目工作人员采取实地调查、资料检查等方式，核实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组织受益对象对项目工作进行评价等。  
腾超、巴合提别克、赵天龙任评价组成员，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做好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沟通协调工作，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编写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开展前期调研  
绩效评价项目小组依据此次绩效评价受委托内容，对拟评价的项目实施前期调研。通过调研对2023年清水河乡各村清洁能源改造及燃煤锅炉整治工程项目实施内容、目标信息、预算信息以及其他的一些项目基本信息，有了初步了解，为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做好准备。  
（3）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绩效评价项目小组根据有关规定和评价对象的特点以及前期调研收集的一些信息，拟定详细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具体实施  
（1）收集基础资料  
根据评价工作的需要和要求，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通过多种渠道全面收集项目基础信息资料，主要包括：  
①被评价单位基本概况，如单位职能、事业发展规划、预决算情况、项目立项依据等；  
②绩效目标及其设立依据和调整情况；  
③管理措施及组织实施情况；  
④被评价单位总结分析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报告；  
⑤与绩效评价相关的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  
⑥其他必要的相关资料等。  
（2）整理、研读基础资料**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此次绩效评价通过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采用的方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对2023年清水河乡各村清洁能源改造及燃煤锅炉整治工程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100分，绩效评级为“优秀”。**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0分，实际得分20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表4-1所示（详见上传的附件）：  
1.立项依据充分性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根据昌州财建[2022]82号——关于下达2022年昌吉州清洁取暖项目补助资金（第一批）的通知《玛纳斯县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立项。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分2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经过必要的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3分，得分3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2分，得分2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3分，得分3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管理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0分，实际得分20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表4-2所示（详见上传的附件）：  
1.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572.33/572.33）×100%=100%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4分，得分4分。  
2.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572.33/572.33）×100%=100%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4分，得分4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4分，得分4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制定相关《玛纳斯县清水河乡人民政府2023年财务管理制度》、《玛纳斯县清水河乡人民政府2023年上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玛纳斯县清水河乡人民政府2023年冬季清洁取暖改造项目专项资金使用办法》和《玛纳斯县清水河乡人民政府冬季清洁取暖改造项目管理办法》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4分，得分4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4分，得分4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5分，实际得分25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表4-3所示（详见上传的附件）：  
1.项目完成数量  
“涉及煤改电村个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个，实际完成为4个。实际完成率=（4个/4个）×100%=100%。  
“散户涉及改造户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22户，实际完成为122户。实际完成率=（122户/122户）×100%=100%。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  
2.项目完成质量  
“煤改电工程质量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为100%。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3.项目完成时效  
“资金拨付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为100%。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  
（三）项目成本情况  
项目成本类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5分，实际得分15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表4-3所示（详见上传的附件）：  
1.项目经济成本  
“煤改电散户改造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000元，实际完成为8000元。实际完成率=（8000元/8000元）×100%=100%。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15分，得分15分。  
2.项目社会成本  
无该项指标。  
3.项目生态成本  
无该项指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0分，实际得分20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表4-4所示（详见上传的附件）：  
1.经济效益指标  
无该项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居民生活水平”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明显提高，实际完成为明显提高。  
通过项目的实施，全乡煤改电采用清洁取暖方式的群众，生活环境得到改善，生活质量得到提高，以前采取传统方式取暖的不便和危险性得以消除，农村居民生活水平得到有效提高。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  
3.生态效益指标  
无该项指标。  
4.满意度指标  
“牧民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8%，实际完成为98%。  
综上，该项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

1. **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无**

1.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聚焦重点任务，推动项目工作落地落实  
1、为有效推进项目工作开展，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项目领导小组进一步强化项目意识，县财政局建立了奖励扶助专户，建立健全奖励扶助经费管理制度，督促实施单位严格实行“三专”管理，即设专户、建专帐、定专人，明确责任和时间节点，一项一项抓好具体落实，确保了项目按时保质完成，保障了项目效益发挥。  
2、为有效推进项目工作开展，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项目领导小组进一步强化项目意识，对照计划全面梳理重点任务，仔细谋划、紧抓落实，理顺内部分工和工作流程，明确责任和时间节点，一项一项抓好具体落实，确保了项目按时保质完成，保障了项目效益发挥。  
2.坚持问题导向，加强执行监控，提高资金效益  
1：财政、审计、纪检、监察等职能部门全面参与专项资金事前、事中和事后全过程的监管。把专项资金的执行、拨付、管理作为监督的重点；在监督环节上，实行关口前移，从事后监督管理转向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检查稽核相结合的监督制度上来，形成多环节全过程的监督管理格局，尽量早发现问题，早解决问题，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2：紧抓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财政部门的绩效监控为契机，通过资料审核对资金执行进度及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审核，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强化资金使用过程管理，有效了降低资金偏离政策目标的风险，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3.强化绩效目标刚性约束，及时对项目进行跟踪问效  
1：近年来我单位多次组织奖励扶助对象专项核查等相关的工作督查，有效确保了奖扶对象资格确认准确，真实可靠，基层基础工作逐步夯实，专项资金使用效果明显。  
2：加强绩效目标的刚性约束，及时对项目实施进度与资金支付进度进行全程跟踪问效，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对于重大问题实行集体讨论，确保项目按计划进行，项目资金支付安排高效、合理，杜绝截留、挤占或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发生。  
一是领导重视到位：高度重视，主要领导亲自抓，并予以充分的人力、财力保障。责任落实到位：将各项目工作列入年度干部绩效考核实施方案，将各项目工作落实到具体科室、具体岗位、具体个人。  
二是合理合规使用经费。根据项目业务流程，参考历年经费使用情况，认真测算各阶段所需经费，确保当前项目实施经费充足。在经费使用方面，严格执行经费使用管理制度，厉行节约，专款专用，对每笔经费使用情况建立监督机制，确保经费使用合理合规。  
三是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我单位已有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等，如《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清水河乡政府2023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玛纳斯县清水河乡人民政府2023年财务管理制度》等。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预算认识不够充分，绩效理念有待进一步强化  
1：部门绩效管理理念尚未牢固树立，绩效管理专业人员匮乏。单位对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认识不够，绩效水平不高，单位内部绩效管理工作力量薄弱，多数以财务人员牵头开展绩效管理，工作推动机制不全，业务人员业务能力和素质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2.绩效档案归档工作有待提高  
1：一是对档案工作重视程度不高，意识淡薄。单位人员对绩效档案管理工作重视程度不够，不注重关键时间节点材料的鉴定归档，造成绩效管理工作档案缺失。二是单位人员对档案管理工作缺少针对性和目的性，对绩效档案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足，缺乏熟练的业务知识，使绩效档案管理与实际业务存在一定偏差，未发挥其综合价值。  
3.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存在局限，客观性有待加强  
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项目支出绩效工作有较大弹性，评价报告多局限于描述项目实施情况，对问题避重就轻，对项目的打分松紧不一，会影响评价质量，在客观性和公正性上说服力不强。**

**七、有关建议**

**1.加强培训，提高相关人员工作水平  
采取多种培训形式对单位财务人员、业务科室人员进行集中培训，进一步树牢绩效观念，提高本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管理能力和工作水平，为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保障。  
2.扎实推进档案规范化建设，提升档案管理水平  
一是进一步完善项目评价资料。项目启动时同步做好档案的归纳与整理，及时整理、收集、汇总，健全档案资料。二是严格落实自治区关于绩效管理工作档案资料归档的相关要求，强化收集力度，确保归档资料的完整齐全。  
3. 高度重视，加强领导  
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精心组织。项目绩效领导小组对绩效评价工作进行指导、监督、检查，确保项目绩效评价反映项目完成真实情况。严格执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要求，切实提高项目绩效报告的客观性和公正性。**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项目部分间接产生的效果无法准确在短时间内衡量，因此很难认定项目产生的全部效果。通过指标来反映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全面性需要不断地完善和研究  
（二）评价结果分别编入政府决算和部门预算，并依法予以公开。  
（三）对使用财政资金严重低效无效并造成重大损失的责任人，要按照相关规定追责问责。对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资金使用单位和个人的财政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发现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的，应当及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